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乡星河债务重组的议案》。

4、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6 年度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6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全年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 亿元的议案》、《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相关重组方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

议案》。

5、2017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6、2017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刘天尧之业绩补偿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用于支付收购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75%股权的议案》、《同意向玛西普医学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玛西普医学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7、2017年6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2017年7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9、2017年8月1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2017年10月2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发表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不存在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交易情况

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

子公司玛西普医学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友谊医院”）75%股权。参照资产评估结果，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友谊医院 75%股权的交易对价为 97,500 万元。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友谊医院 75%股权，本次交易对方为寿宁泰达恒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达恒信”）、寿宁正定方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定方信”）。自然人刘天尧为泰达恒信和正定方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单独持有上市公司 5.8%的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公司债务重组情况

2017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乡星河债务重组的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收购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截至 2017 年 3 月 9 日，新乡星河应付公司的债务剩余人民币 73,198,135.09 元。鉴于新乡星河尚未具备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产权证明的条件且未投入生产，为落实双方往来款项的债务偿付问题，经双方充分协商，公司同意核减新乡星河对公司债务金额人民币 4,500,000.00 元，新乡星河剩余债务偿付金额为人民币 68,698,135.09 元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清偿。

（六）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017 年 7 月 2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关于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政策进行地合理变更，是响应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需要；关于应收账款相应的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地变更。

（七）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况

2017年12月2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对符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3,000股。

（八）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2017年1月8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对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提供短期借款5,300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期限为不低于3个月但不超过6个月，借款年利率为6%。

（九）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